

新北市 109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夢公園體驗冬令營實施計畫

- 一、目的：提供特教生對興趣探索機會共同學習、相互交流的學習平台。
- 二、辦理單位：
 - (一)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 - (二)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板橋區溪洲國小
 - (三)協辦單位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身障棒壘球協會、新北市輪椅夢公園
- 三、參加對象：具有鑑輔會特殊教育資格證明之身心障礙學生(確認生優先)或具身心障礙證明(手冊)之學生。
- 四、參加名額：本梯次限 50 位學生參加。倘報名人數未達 6 人則不開辦。
- 五、活動費用：免費，每日交通由家長自行負責接送。
- 六、活動時間地點：板樹體育館(新北市板橋區溪城路 90 號)、新北市鹿角溪棒壘球場
- 七、活動項目：

日期	時間	活動內容	地點
110 年 1 月 25 日-1 月 29 日	09:00-12:00	樂樂棒球、地板冰壺、漆彈活動、飛鏢及手搖車活動共計五項活動，每天體驗一項活動	板樹體育場、鹿角溪棒壘球場

活動安排：五天活動，每天更換體驗一項活動，學生將由主辦單位協助安排分隊，每隊 10 名學生為上限。

- 八、師資：每營隊專業教練 2 名及助理教師 1 名。
- 九、報名時間：110 年 1 月 8 日起(星期五)至 110 年 1 月 14 日(星期四)止
- 十、報名方式：請以手機掃描 QR-code 進行線上報名，報名人數超過錄取人數，則以亂數抽籤方式決定。
- 十一、錄取名單將於 110 年 1 月 15 日(星期五)前公告本市特教資訊網 (<https://www.sec.ntpc.edu.tw/>) /最新消息處，請自行於網站查詢。



- 十二、注意事項：
 - (一)主辦單位將保留錄取資格審核權。
 - (二)報名錄取後不得頂替轉讓，各營隊不受理臨時報名。
- 十三、承辦人員依據「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敘獎處理原則」及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，附表敘獎項目二(二)辦理敘獎，承辦學校工作人員嘉獎 1 次以 3 人為限，含主辦人 1 人嘉獎 2 次。
- 十四、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